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IC ENVIRONMENT HOLDINGS LTD.

上海實業環境控股有限公司*

(在新加坡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807)

(新加坡股份代號：BHK)

(A) 成立附屬公司；及

(B) 附屬公司主要營業範圍變更

上海實業環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特此公佈：

(A) 成立附屬公司

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上實環境控股（武漢）有限公司已成立一家持有95%的附屬公司。新成立的附屬公司資料如下：

公司名稱：蒼溪上實環境有限公司（「蒼溪上實」）

註冊成立地點：中華人民共和國

註冊股本：人民幣 124,000,000 元

主要業務：一般項目：污水處理及其再生利用；自有資金投資的資產管理服務。

(B) 附屬公司河南上實投資有限公司(「上實河南」)主要營業範圍變更

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上實河南，經營範圍由“實業投資及投資諮詢；飲用水供水、污水處理、污泥處理、垃圾發電（僅限分支機構經營）、水環境治理；市場營銷策劃；環保設備的技術開發、技術轉讓、技術諮詢；批發零售：機械設備、電氣及自控設備、儀器儀表、建築材料”變更為“以自有資金從事投資活動；污水處理及其再生利用；雨水、微鹹水及礦井水的收集處理及利用；水污染治理；固體廢物治理；農村生活垃圾經營性服務；環保諮詢服務；資源循環利用服務技術諮詢；技術服務、技術開發、技術諮詢、技術交流、技術轉讓、技術推廣；現制現售飲用水；自來水生產與供應；城市生活垃圾經營性服務；城市建築垃圾處置（清運）；餐廚垃圾處理”（「上實河南主要營業範圍變更」）。

成立蒼溪上實的資金將通過本集團內部資金撥付和上實河南主要營業範圍變更預期對本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財政年度的每股收益及每股有形資產淨值不會有重大的影響。

除了自身持有本公司的權益之外，董事、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大股東於成立蒼溪上實和上實河南主要營業範圍變更沒有任何直接或間接的利益。

承董事會命
上海實業環境控股有限公司
陽建偉先生
執行董事

香港和新加坡，2022 年 12 月 30 日

于本公告日期，非執行董事長為周軍先生；執行董事為陽建偉先生、朱大治先生、徐曉冰先生、黃漢光先生及楊巍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楊木光先生、安紅軍先生及鍾銘先生。

* 謹供識別